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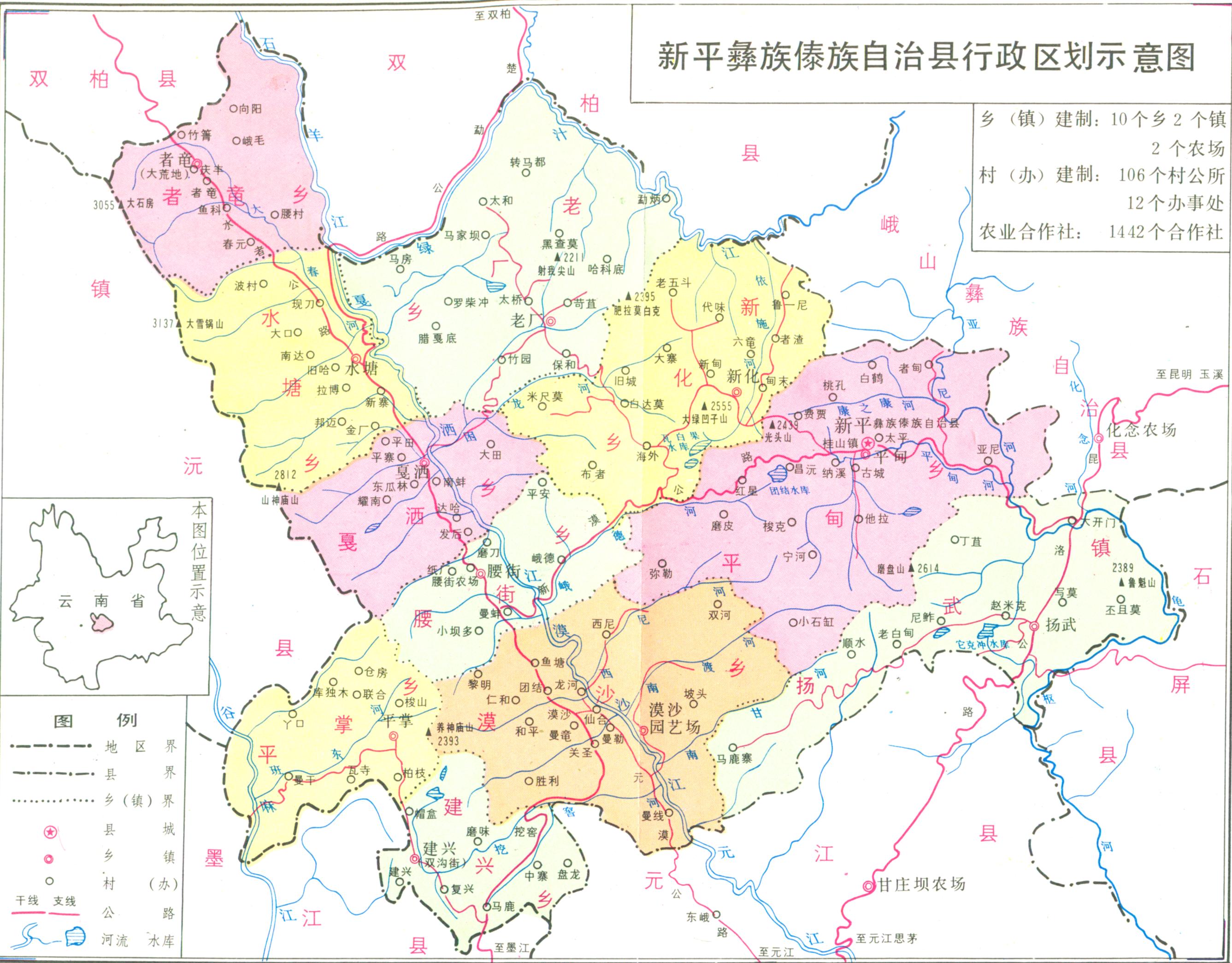
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云南省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 编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行政区划示意图

乡(镇)建制: 10个乡 2个镇
 2个农场
 村(办)建制: 106个村公所
 12个办事处
 农业合作社: 1442个合作社



本图位置示意

- 图例**
- 地区界
 - - - 县界
 - 乡(镇)界
 - ★ 县城
 - 乡镇
 - 村(办)
 - 干线 公路
 - - 支线 公路
 - 河流
 - 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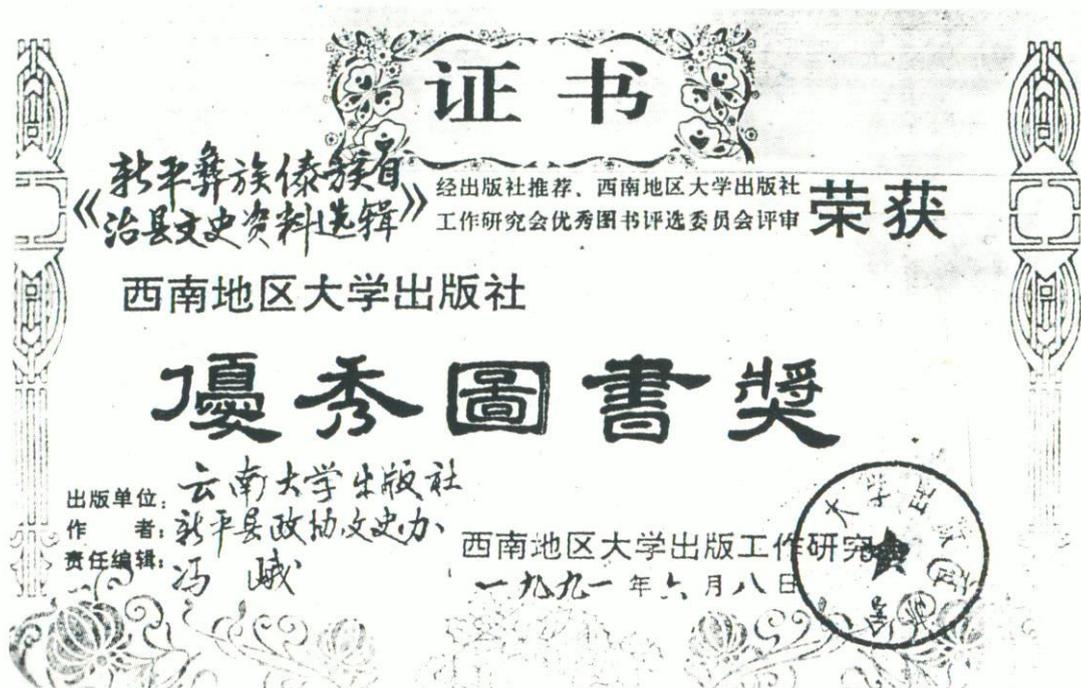
县政协历届主席副主席。前排左起：方富云、自成龙、李朝坤、
后排左起：鲁文武、王立勋。



四届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前排左起：白永先、刘邦元、李继周；
后排左起：马文和、史正安、王 凯、褚时佐。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文史资料选辑》一至五辑共采用稿件158篇，计814300字。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文史资料选辑》第二辑获全国高校“优秀图书奖”。



革命传统教育展览历时 3 个月，观展人数 3 万余人次。



由县政协，牵头举办的民族厨师培训班圆满结束。



座落在桂山公园南端的由县政协机关职工集资建盖的宿舍楼。



审稿人员合影。前排左起：方富云、自成龙、李朝坤、王立勋、鲁文武；中排左起：王开祥、白永先、李锐、李继周、王开煜、杨永信；后排左起：熊绍云、王贵、吴朝康、马文和、董安贵。

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志

目 录

序言	(1)
凡例	(2)
概述	(3)
大事记	(5)
第一章 历史沿革	(18)
第一节 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8)
第二节 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	(25)
第二章 职能职责	(45)
第一节 全委会议	(45)
第二节 常委会议	(57)
第三节 主席会议	(74)
第四节 献计献策会	(77)
第五节 民主议政会	(78)
第六节 提案建议案	(79)
第七节 视察考察	(84)

第八节	调查研究	(87)
第九节	对口协商	(91)
第三章	工作活动	(93)
第一节	机关工作	(93)
第二节	专业活动组	(95)
第三节	乡镇活动小组	(98)
第四节	文史资料	(101)
第五节	三胞联谊	(102)
第六节	民族工作	(102)
第七节	宗教工作	(104)
第八节	信访接待	(105)
第四章	实事实绩	(107)
第一节	落实政策	(107)
第二节	咨询服务	(108)
第三节	举办培训	(111)
第四节	关心教育	(112)
第五节	举办展览	(114)
第六节	科技推广	(116)
第七节	建立联系点	(119)
第八节	编纂通志	(121)
第九节	集资建房	(122)

第五章 自身建设 (123)

第一节 组织学习..... (123)

第二节 工作规则..... (127)

第三节 规章制度..... (128)

第四节 表彰奖励..... (129)

第六章 党群组织 (132)

第一节 党组工作..... (132)

第二节 支部工作..... (134)

第三节 工会工作..... (135)

第七章 政协人物 (137)

第一节 人物事略..... (137)

第二节 受地区级以上表彰的政协委员名录..... (140)

第三节 中级职称以上政协委员名录..... (143)

附录:

1、《云南省新平县各族人民联合政府组织条例(草案)》 (149)

2、中共新平县委党发(1984)17号文件《关于成立县政协筹备委员会的通知》 (152)

3、关于落实知识分子政策检查工作的报告..... (153)

4、中共新平县委党发(1987)29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政协工作领导的意见》	(164)
5、中共新平县委党发(1989)03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县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	(169)
6、中共新平县委党发(1991)18号文件“关于转发县政协《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174)
7、加强党对政协工作领导,充分发挥政协职能作用.....	(183)
8、《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文史资料选辑》目录索引	(194)
编后.....	(206)

序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在中共新平县委的领导下,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职能。广泛团结各族各界人士,为新平县的经济建设、民族团结和社会进步作出自己的贡献。

欣逢盛世,致力修志是历史赋予我们的责任。政协新平县委员会,按照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遵循忠于史实、忠于真理的原则,精心组织,专题研究,集中力量,纂写了《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志》。志书对多种资料、史实进行了筛选,力求做到存真求实,是一部可借鉴的好书;志书还以翔实的资料,丰富的内容,通俗的语言,朴实的文风反映了人民政协联系面广,知识密集,人才荟萃的特点和优势。为有志做研究工作的人们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志》伴随着改革开放的大潮诞生,凝聚了编纂工作者的心血。在此,谨向全体编纂工作者和为志书提供资料的单位、个人表示诚挚的谢意。

刘邦元

凡 例

一、本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方针,在思想上、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遵守、执行国家《宪法》和《保密法》。

二、本志定名为《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志》,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政治类专志。

三、本志上限起于 1951 年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下限截于 1994 年末,为保持事情的完整性,个别稍作下延。

四、本志为使用规范化语体文和国家统一公布的简化字的著述体,横排门类,纵叙史实,采用序、述、记、志、传、介、图、表、录并用多元体裁,设章、节、目三个层次,以志为主,图、序、述、记率先,附录殿后。

五、本志坚持唯物史观、实事求是和客观记述三大原则,述而不作,资料取自县政协和有关单位保存的档案、文件、总结、会讯、简报、原始记录和当事人的历、见、闻回忆,力求真实、准确。

六、本志数字使用执行 1 会 6 局(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出版局、国家标准局、国家计量局、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中宣部新闻局、出版局)制定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尽可能使用阿拉伯数字。

七、本志坚持生不列传原则,为体现政协人才荟萃特点,对部分人物简况作介或列表。

概 述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位于云南省中部偏西南,地处哀牢山脉中段,绿汁江南岸。东与峨山彝族自治县为邻,东南至龟枢河与石屏县交界,南与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壤,西南与墨江哈尼族自治县、镇沅彝族哈尼族傣族自治县毗连,北面紧靠双柏县。总面积 4223 平方公里,县内最低海拔 422 米,最高海拔 3165 米,年平均气温 17.4℃,年平均降水量 946 毫米,具有“一山分四季,十里不同天”的立体气候。县城桂山镇,距省会昆明 217 公里。

1591 年(明万历十九年),明将邓子龙受遣平定磨盘山彝族起义,始建县,定名新平。1949 年 8 月,滇中游击支队进驻新平,9 月 17 日,成立新平县人民政府。解放后,各民族平等、互利和共同繁荣发展,始终为县内一大主流,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口的 69.7%,其中彝族傣族两个主体民族占总人口的 63%,经国务院批准,1980 年 11 月 25 日,成立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伴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进程,新平县政协组织应运而生,可分为两个大的发展阶段,即 1951 年至 1953 年兼有行使地方权力和政治协商双重任务的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 1984 年成立以来的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按照政协《组织法》、《章程》选举、协商各族各界、各行各业有代表性、

有威望的人士作为代表或委员。

到 1953 年 4 月,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共召开全体会议 8 次。1954 年,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按照当时的客观条件,兼有行使地方权力和政治协商双重任务的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完成阶段性历史任务的情况下停止会议及其活动。

到 1994 年底,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共召开全体会议 11 次,常委会议 50 次。新平县的政协委员是新平县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中的一支重要骨干力量,积极参与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围绕社会改革和经济发展中的大事和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努力开展调查、视察、考察和社会公益活动,知情出力,献计建言,提出许多有见地、高质量的提案、意见、建议,大部分得到党委、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的采纳,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有效地履行了“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主要职能,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实现小康目标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大事纪

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1951年

3月23日至26日,召开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一届一次会议。

奉命筹组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联合政府。

5月6日至12日,召开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一届二次会议。

同次会议,酝酿选举政府委员、正副县长,由各族各界代表以举手方式选出政府委员27人,再从政府委员中以投票方式由代表直接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3人。

5月9日下午,在有23种民族代表和群众共15000余人参加的大会上宣告成立“新平县各族人民联合政府”及“新平县各族人民联合政府委员会”,正副县长、政府委员就职。

8月19日,选举产生由各族各界代表26人组成的“反革命案犯审查委员会”。

8月21日下午,召开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处理反革命案犯扩大会议,到会代表1376人,当众审判反革命案犯67名。

10月16日至21日,召开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一

届四次会议。

10月17日下午,在对犯人材料进行讨论的基础上,召开“人民公审大会”,当众宣判反革命案犯27名。

1952年

1月5日至10日,召开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一届五次会议。

5月9日至14日,召开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二届一次会议。

同次会议,制定《云南省新平县各族人民联合政府组织条例(草案)》13条。

同次会议,号召大张旗鼓宣传新婚姻法、禁烟等社会改革。

经玉溪专员公署批准,本届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因此,慎重地选举了各族各界代表人物29人,组成人民政府委员会。

7月18日至20日,召开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二届二次会议。

选举产生由23人组成的“新平县土地改革委员会”。

8月14日,“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改名“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9月20日,新平县土地改革委员会向县属各机关、各区乡人民政府、各土改工作组发出《新平县土改委员会指示》。

1953年

4月2日至8日,召开新平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三届一次会议。

同次会议,利用1天时间,发动全体代表对全体工作人员和各政府机关提意见,开展批评,从执行政策、违法乱纪、强迫命令、作风、官僚主义5个方面提出批评意见159条。

同次会议期间,县长对各族各界代表所提159条意见作批示,要求认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和处理意见及时报告。

同次会议,通过《新平县1953年农业爱国增产创模竞赛运动试行办法》。

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

1984年

1月29日,县委召开组建县政协和成立县政协筹备委员会会议,县委书记赵家贵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1月30日,县委党发(1984)17号文件向各区(镇)党委、县属各部、委、办、局党组(支部)发出《关于成立县政协筹备委员会的通知》。

2月8日,县政协筹备委员会向县委汇报政协委员安排情况,县委主要领导赵家贵、方有、范绍兴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出席会议。

2月9日、17日、20日,县政协筹备委员会分别召开第一、